

測試報告

號碼: ETF24100063

日期: 26-Jan-2024

頁數: 1 of 3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61號

以下測試樣品係由申請廠商所提供及確認：

樣品名稱 : 0.6L-57.1度瓏時金門高粱酒(暖白霧)玻璃瓶
樣品包裝/數量 : 請參考報告末頁樣品照片 / -
樣品保存方式 : 常溫
樣品型號 : -
樣品批號 : -
樣品材質 : 玻璃
送樣廠商 :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送樣廠商地址/電話/聯絡人 : 新竹市香山區中華路四段470號 / 03-5300333 / 張家寅
製造日期 : -
有效日期 : -
原產國 : 台灣

=====
收件日 : 17-Jan-2024
測試期間 : 17-Jan-2024 to 26-Jan-2024

測試需求 : 依據客戶指定，參考酒盛裝容器衛生標準 (102.12.04財政部台財庫字第10203758210號、衛生福利部部授食字第1021351402號令會銜修正發布) 進行測試。測試項目請參閱測試結果表格。

測試結果 : 請見下一頁。

蕭志祥
蕭志祥 / 副理
化學實驗室-台北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



PIN CODE: 310D0D16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測試報告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61號

號碼: ETF24100063

日期: 26-Jan-2024

頁數: 2 of 3

測試部位敘述

No.1 : 透明玻璃瓶 (與食物接觸面)

測試結果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單位	LOQ/ LOD	結果	食品衛生 法規
				No.1	
鉛	依據酒盛裝容器檢驗方法-玻璃、陶瓷器、施珐瑯之檢驗(97年3月7日財政部台財庫字第09703503000號、行政院衛生署署授食字第0971800066號), 以感應耦合電漿發射光譜儀分析。	ppm	0.1	n.d.	5
鎘		ppm	0.01	n.d.	0.5
4%醋酸用量 (mL)				504	-

通過

備註:

- LOQ = 定量極限,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LOQ」表示; LOD = 偵測極限,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LOD」表示。
- n.d. = Not Detected (未檢出) = 小於LOQ/LOD
- "-" = 無規格值
- 除非另有說明, 參照ILAC-G8:09/2019, 採用簡單二元(w=0)允收規則進行符合性判定; 根據此規則, 符合性結果之判定係以測試結果與限值做比較。

測試報告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61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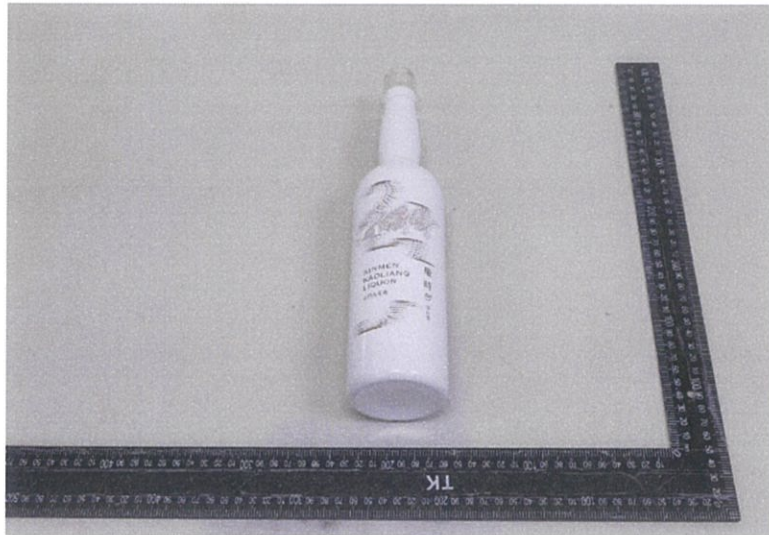
號碼: ETF24100063

日期: 26-Jan-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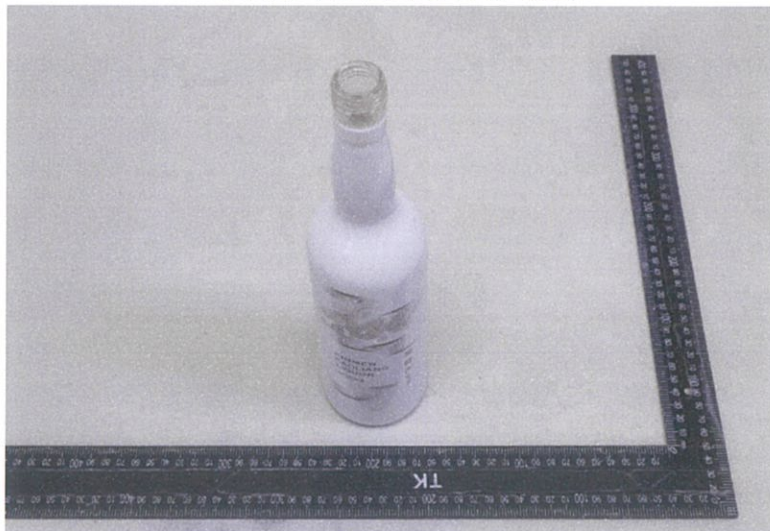
頁數: 3 of 3

* 照片中如有箭頭標示，則表示為實際檢測之樣品/部位。 *

ETF24100063



ETF24100063



** 報告結尾 **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of-service>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 3 段 261 號

以下測試樣品係由客戶所提供及確認：

產品名稱： 0.6L- 57.1 度瓏時金門高粱酒(暖白霧)玻璃瓶
生產或供應廠商： 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產國： 台灣

我們依照客戶的要求,根據客戶送交之樣品進行測試結果如下：

測試要求： 耐熱震試驗

測試方法： 參考 CNS 995 玻璃容器之耐熱震試驗法
(修訂公布日期：106 年 05 月 25 日，第 5.1 節之試驗方法)

測試結果： --- 詳附頁 ---

收樣日期： 2024 年 01 月 18 日

測試日期： 2024 年 01 月 22 日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黃焯輝
主任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測試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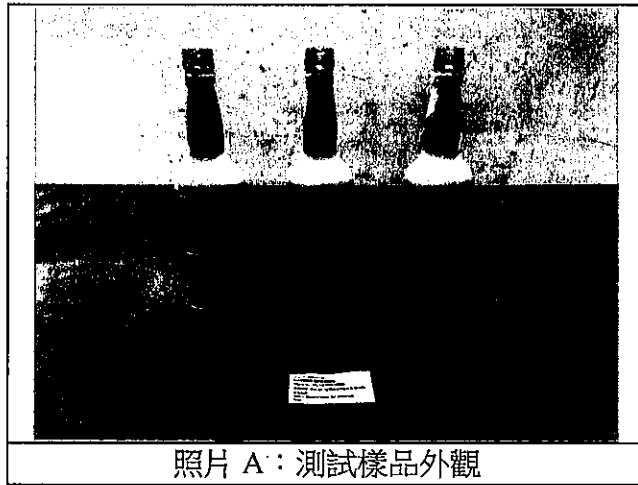
- (a) 調節冷水浴溫度至常溫(21±1) °C，另調節熱水浴溫度至更高溫 (冷熱水溫度初始溫差(42±1)°C)。
- (b) 將樣品浸入熱水浴中，使樣品完全注滿熱水後持溫 5 分鐘，移轉至冷水浴再浸泡 30 秒，然後離開冷水浴。熱水浴浸泡 5 分鐘的時間誤差需控制在 10 秒以內，由熱水浴移至冷水浴的時間應為(15 ± 1) 秒鐘。
- (c) 目視檢查樣品有無破損現象並記錄。
- (d) 試驗設備：Channel/CB 30。
- (e) 測試樣品數量：3 個。

測試結果：

樣品	熱水浴溫度 (°C)	冷水浴溫度 (°C)	測試結果
#1	63	21	測試後，目視檢查樣品無產生裂紋或破裂現象。
#2	63	21	測試後，目視檢查樣品無產生裂紋或破裂現象。
#3	63	21	測試後，目視檢查樣品無產生裂紋或破裂現象。

備註：本報告不得分離，分離使用無效。

- 照片 -



照片 A：測試樣品外觀

---以下空白---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